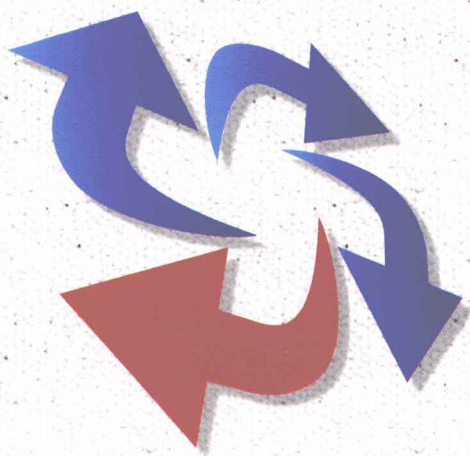


Agency Theory as a Framework
for the Government-University Relationship

代理理论框架下的 政府与大学关系

[芬] 尤西·基维斯特 著
肖念 范明 译



科学出版社

代理理论框架下的政府与大学

Agency Theory as a Framework for the
Government-University Relationship

〔芬〕尤西·基维斯特 著

肖念范明译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2010年度北京市属
高等学校人才强教深化计划”资助

科学出版社

北京

Jussi Kivistö

Agency Theory as a Framework for the Government-University
Relationship

ISBN: 978-951-44-6958-9

Copyright: © Tampere University Press, and the author

北京市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01-2011-6337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代理理论框架下的政府与大学关系/ (芬) 基维斯特 (Jussi Kivistö)
著; 肖念, 范明译. —北京: 科学出版社, 2012

书名原文: Agency Theory as a Framework for the Government-University
Relationship

ISBN 978-7-03-033613-2

I. ①代… II. ①基…②肖…③范… III. ①国家行政机关-关系-高等学校-研究 IV. ①D035.1②G649.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027448 号

责任编辑: 赵静荣 王国栋/责任校对: 李 影

责任印制: 张克忠/封面设计: 蓝正设计

科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 16 号

邮政编码: 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骏杰印刷厂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12 年 3 月第 一 版 开本: 720×1000 1/16

2012 年 3 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 10 1/4

字数: 200 000

定价: 40.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我社负责调换)

中文版序（一）

政府与大学的关系，是高等教育领域的重要公共政策议题，也是高等教育学、公共管理学等多个学科共同关注的重要学术问题。对政府与大学关系的定位，直接关系到政府职责的履行，关系到政府对高等学校管理方式的选择，关系到现代大学制度的建立和完善。过去相当长一段时间内，我国政府与大学的关系主要被定位为行政隶属关系，政府更多采取行政指令方式管理大学，大学的人事、财务、招生、学科和专业建设等，受到政府的严格管控。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推进和高等教育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人们对政府职能和角色的认识发生了很大变化。目前，政府、学界乃至全社会已基本形成共识：大学相对于政府，除了行政管理上的隶属关系之外，还应有其独立性。一方面，大学必须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体现国家意志；另一方面，大学不能完全依靠政府指令办学，必须遵循经济社会发展规律、教育教学规律和学生身心成长规律，享有充分办学自主权，成为真正的办学主体。相应地，大学与政府的关系需要重新定位和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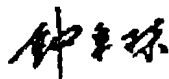
值得注意的是，过去十多年以来，世界范围内的政府与大学关系已经或正在发生深刻变化。纵观全球，无论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在定位大学和政府关系时，都形成了一个共识：既要充分保障大学自主权，又要确保大学承担好对政府越来越多的责任。在政策实践层面，尽管各国政府的做法不一，隐含的动因和目的也各不相同，但共同追求以下目标：限制政府权力，约束和规范政府行为，提高公共管理效率；都面临一些共性问题，如政府权力难以制约，政府和大学之间信息不对称、缺乏信任，政府对大学的监管容易失灵等。为了解决这些问题，协调大学与政府的关系，已经进行了诸多尝试，构建代理理论框架下的政府与大学关系就是这样一种积极的探索。本书译者选择有代表性的欧洲学者的研究成果，引介原作者运用委托代理理论分析政府与大学关系的观点，为深入探讨相关问题提供了独特的视角。

代理理论，也称作委托代理理论（或模型），是制度经济学契约理论的主要内容之一，主要研究的委托代理关系是指一个或多个行为主体根据一种明示或隐含的契约，指定、雇用另一些行为主体为其服务，同时授予后者一定的决策权力，并根据后者提供的服务数量和质量对其支付相应的报酬。授权者就是委托人，被授权者就是代理人。委托代理理论的中心任务是研究在利益冲突和信息不对称的环境下，委托人如何设计最优契约激励代理人。

虽然深受经济学的影响，但是委托代理理论不是而且永远不会专属于某一学科或范式。早在 20 世纪八九十年代，委托代理理论就开始被引入高等教育研究领域，成为阐释大学与政府关系的重要理论，并用于分析政府的决策程序对大学行为的影响、筹资机制的选择、质量评估、问责和信任等复杂的问题。

本书是委托代理理论在高等教育研究领域应用的有益尝试，也是研究大学与政府关系的重要研究成果之一。原作者在介绍委托代理理论的基础上，提出了运用该理论分析大学与政府关系的框架；在进行相关理论阐释和分析的同时，做了具体的案例分析；在强调委托代理理论优点的同时，指出了应用的条件及可能存在的风险。通读本书，读者对大学与政府的关系将会有新的认识和思考，必将对今后深化大学与政府关系研究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随着政府与大学关系的理论创新和实践探索不断推进，相信会有更多的专家、学者关注这一话题，更多的创见和智识将汇聚于这一领域。



北京师范大学校长 钟秉林教授

2012 年 1 月

中文版序（二）

过去的十年，在全球范围内，社会和政府对于大学的关注度日益增加。大学作为新知识的产生、存储和传播机构，在不同国家和经济领域间，竞争角色和任务不断得到强化。

有观点认为，大学的重要性似乎处于其经济和社会政治环境的顶峰。在整个世界范围内，似乎更强调大学的“工具主义观点”（instrumental view）。根据这种观点，假设与其他公共组织相似，则可以通过大学实现社会目标和进步，大学因在高等教育领域落实了国家政策而得到赞誉。通常这些项目与其他政策（如就业政策、经济和贸易政策、社会政策和区域政策）制定部门有机地联系在一起。在这种情况下，核心问题是如何帮助大学以经济、高效且有影响力地实现为其设定的目标的方式组织政府督导（steering）。

与上述工具观点相对，很多人更愿意将大学看做是具有独特文化和教育使命的独立机构。根据这种“机构观点”，大学的主要社会任务是保持非功利的理念，如对真理和知识的利他主义的追求。作为一个纯粹的理想，“文明”强调抽象和非工具的目标，如对于个人成长和发展关键性的独立思考。所有这一切都被看做是大学通过强有力的经济和职能自主权以及雄厚的公共资金得到最好的保障。

尤西·基维斯特关于“政府—大学关系框架的代理理论”的研究，审视了有关大学的工具观点与机构观点之间的动态性。代理理论有助于更深层次地理解政府监管和控制大学的动机。同时，它也有助于理解为什么大学偶尔因棘手的行为而受到政府的管治。

利用代理理论评价大学的上述工具观点和机构观点，可以总结为：一方面过分强调了工具观点，而降低大学的作用，使其对于国家仅仅发挥工具的功能，其结果和社会价值只通过经济指标来衡量。这种发展观可能最大限度地导致大学机构在其悠久历史中一直尊崇的核心价值观——珍惜学术自由及院校自治的价值观发生退变。另一方面，根据代理理论，可以得出的结论是过分强调有关大学的工具观点，可能会导致另一种工具化。在传统理想的大学（洪堡大学）中，政府只不过充当满足大学资金需求的工具，公共开支总是开放面对大学的需求。

总而言之，代理理论所提出的观点鼓励同时也有助于在发展高等教育系统的过程中找到有关大学的工具观点与机构观点之间的平衡点。找到这个点始终是具有挑战性的，而且只能以真实的分析讨论如何将大学的学术自由和自治与政府的

问责制更好地结合起来作为开端。虽然本书的实证背景是芬兰的高等教育体系，但其调查结果、结论的相关性和实用性具有普遍性。因此，我真心希望中国读者能够发现这本书的有用之处，并引发大家更深入的思考。

芬兰坦佩雷大学 塞波·胡尔塔教授

2012年1月

前 言

本研究的目的是利用代理理论作为验证政府—大学关系的理论框架，从而发现代理理论所能提供的观点，以及代理理论在阐释政府—大学关系中的主要优势和不足。

通过研究发现，在政府—大学关系中存在信息不对称及目标冲突的现象，同时发现这种现象为代理问题的出现创造了有利的条件。验证这些问题使大学中不同形式的投机行为以及政府管理机制的描述与分析得以概念化。代理成本与代理变量的概念被引入以验证政府—大学关系问题。代理变量可以更进一步地提供观点用于分析政府—大学关系相关条件以及在政府管理机制的运行中这些条件所起到的作用。代理成本有助于确定由大学管理产生的总成本，以及由大学投机行为引发的成本。由于代理成本具有可转化的性质，不可能完全根据经验来证明投机行为的存在。同样，以实证为基础来计算代理成本是非常困难的。

现已发现，由于其逻辑一致性结构，代理理论可以表明政府在管理大学时所面临的诸多复杂问题及困难。代理理论可以为政府某些管理流程的选择和使用、大学的低效运行、高等教育部门的成本增长提供独特的解释。

代理理论也存在一些弱点。该理论过于依赖狭隘的人类本性和动机的假设，没有找到除投机行为以外的其他导致大学低效运行的原因。代理理论没有通过质疑政府目标的合法性和敏感性来研究政府—大学之间的关系。而且，通过代理理论不能获得更多的关于政府—大学固有关系中非经济方面的变化，在它的框架中不能使多重原则融为一体。

关键词：代理理论 政府—大学关系 投机行为 效率

目 录

中文版序 (一)

中文版序 (二)

前言

1 绪论	1
1.1 研究背景	1
1.2 研究的目的和研究的问题	3
1.3 研究框架	4
2 代理理论概述	6
2.1 代理理论学科溯源	6
2.2 代理关系	8
2.3 代理问题	12
2.4 代理理论前期应用	19
2.5 代理理论的贡献及批判	27
2.6 关于理论观点的讨论	33
3 理论的观点：政府—大学的代理关系	35
3.1 定义和基本假设	35
3.2 信息的不对称	37
3.3 目标冲突	43
3.4 逆向选择的问题	50
3.5 道德风险的问题	52
3.6 道德风险问题的控制	65
3.7 本章小结	80
4 实证的观点：政府—大学的代理关系	82
4.1 实证分析研究案例设计	82
4.2 代理关系	85
4.3 逆向选择问题	88
4.4 道德风险问题	95
4.5 本章小结	109
5 代理理论框架下政府—大学关系：理论的优缺点	111
5.1 理论探讨和评价	111

5.2	代理理论的优点	113
5.3	代理理论的缺点	116
5.4	本章小结	118
6	结论	120
6.1	代理理论的观点和优缺点	120
6.2	研究的局限性和展望	123
参考文献.....		125
英汉译名对照.....		144
著者致谢.....		147
译后记.....		149

图 表 目 录

图 1-1	研究框架	4
表 2-1	代理变量对契约选择的影响	18
表 2-2	以代理理论为理论框架的特定研究	22
表 3-1	治理方法和代理变量的选择	79
表 4-1	1998~2005 年信息产业项目的直接投入	86
表 4-2	1998~2003 年资助的信息产业项目招生名额增长情况	89
表 4-3	研究生院的绩效评估指标	90
表 4-4	1999 年和 2002 年信息产业项目下的附属研究生院	90
表 4-5	研究生院实施计划的监管信息	92
表 4-6	现有研究生院的信息	93
表 4-7	2000~2004 年专业提升计划和本科生项目的监管信息	96
表 4-8	教育部在实施信息产业项目中运用治理方法的类型	98
表 4-9	治理方式和代理变量的选择	101
表 4-10	2004 年 5 月专业提升计划的情况	102
表 4-11	1998~2004 年本科生项目资助人数和总招生数	103
表 4-12	2003~2004 年 7 所大学本科取得学位数量发展情况	104

1 绪 论

知识是一回事，而美德是另一回事……你去用剃须刀挖掘一下花岗岩石矿吧，你去用丝线系住海船吧，然后你也许就可以指望用人类知识和人类理性这一锋利和精巧的工具，去同人类的激情和狂妄的巨人进行抗争。

——可敬的约翰·亨利·纽曼主教（《大学的理想》I卷第5讲第9节）

1.1 研究背景

政府—大学关系在过去的15年里经历了一个转变的阶段。特别是在欧洲，由政府统辖大学的主导模式表面上发生了变化，从控制和管理转向了监督和加强大学自我管理的能力（Hölttä, 1995; van Vught, 1997）。特别要提到的是，这些变化已经通过委托授权而有所体现，这种授权是一种由等级森严，且以权威构建的治理结构向契约性的、以相互交流构建的治理结构转变。

大学具备的已经得到充分发展的自治权和自我管理能力是伴随着其对政府承担的责任不断增长的（Trow, 1996; Gornitzka et al., 2004）。实质上，“承担责任”被理解为“有义务向他人汇报、解释、证明和回答有关于资源如何被利用以及有什么样的效果的问题”（Trow, 1996, p. 310），这种观念在很多高等教育体制下已经占据了高等教育政策议程的中心位置（Huisman & Currie, 2004, p. 529）。隐藏在不断增长的全球范围内政府对保证这种“责任”的兴趣的背后，毫无疑问的是复杂且多元化的动机和目的。不过，很多高涨的兴趣似乎源自于对资源有效配置和有效成本存量的疑问；源自于政府和大学官员之间相互信任的缺乏；源自于对大学提供数据的实用性和准确性的疑虑；还源自于对传统分散的、松散结合的制度性监管措施缺乏信心，而这些措施在由职业雇员组成的最初的组织中是非常普遍的（Schmidtlein, 2004, p. 264）。

给定这种类型的发展模式，就必须问这样两个简单而又相互关联的问题：第一，为什么政府需要检验大学承担的责任？第二，为什么政府不能直接信任大学？尽管问题很简单，但寻求答案对他们来说也不容易。诚然，可以简单地认为承担责任是为了保障经济、有效且高效地利用政府资源，而且仅仅有信任不足以佐证责任的承担。这么说千真万确，但却并没有真正地回答上述的问题。实际上，对经济、效果、效率的争议仅仅是对引发要求承担责任这个“症状”的争议，并不是原因，不是产生症状的“病根”。

作为一种描述猜疑、控制以及抱怨的理论,代理理论能够针对上述问题提出相当简单和直接的回答。根据代理理论,政府不信任学校(实际上也不应该信任)的原因,简单地说就是学校很有可能在其对所接受的资源不能负责任的时候投机取巧。这个回答在很多方面都是令人难以接受的,而且极容易引起严重的担忧,尤其是在大学的内部。然而,这很有可能在很多方面就是对上述问题符合逻辑的回答。这与一些主张“承担责任是对专权的约束,也是对能够使权力腐败的欺诈、操纵、渎职等类似行为的约束”(Trow, 1996, p. 311)的高等教育研究学者提出的见解是十分契合的。

那么,什么是代理理论呢?以其最简单形式的定义而言,代理理论,也称作委托代理理论(或模型),描述了两两或两者以上的组成部分之间的关系。在这些组成部分当中,有一部分被看做委托人,雇用另一个部分——代理人,由代理人执行那些代表着委托人利益的任务(Ross, 1973, p. 134; Moe, 1984, p. 756)。代理关系存在于各种涉及权力授予的社会背景当中,通常的例子包括雇用关系、医患关系、租借关系以及官民关系。代理理论就是用来分析和解决发生在代理关系当中的问题。理论假设一旦委托人将权力授予了代理人,通常都会控制在代理人方面产生一些问题,因为代理人的目标与委托人不同,也因为代理人通常比委托人更加了解自身的能力和行为。代理理论关注于使委托人通过选择某种类型的代理人,采取某种方式监督他们的行为,并且用经济上的激励措施来试图减少控制问题(Kiser, 1999, p. 146)。

虽然深受经济学的影响,但是代理理论不是,而且永远不会专属于某一学科或范式。相反,它广泛应用于很多学科和方法的理论和实践框架。例如,代理理论被广泛应用于会计学(Bohren, 1998; Lambert, 2001)、市场营销学(Bergen et al., 1992)、政治学(Moe, 1984; Koelble, 1996)、公共行政管理学(Laffin, 1997; Ferris & Graddy, 1998)、公共经济学(de Groot, 1998; Khalil & Lawaree, 2001)、组织管理学(Noordehaven, 1992; Nilikant & Rao, 1994; Shao, Gupta & Delery, 2000)、应用心理学(Kirby & Davis, 1998)、社会学(Petersen, 1993; Kiser, 1999),它们起到了知识传播的作用,并体现出理论的一般性特征。在芬兰,代理理论还没有在相关领域得到广泛应用和激起学者们的研究兴趣。但是,这种状况已经开始得到改善了,至少代理理论框架已经被引入到诸如政治学领域(Wiberg & Salonen, 1991)、地方政府研究(Oulasvirta, 1994; Möttönen, 2002; Meklin, 2000; 2002; Valkama, 2004)、经济学和企业管理(Kanninen, 1996)、历史学(Ojala, 1997)、会计学(Nikkinen & Sahlström, 2004)。

在20世纪八九十年代,代理理论或多或少地成为高等教育研究的主流理论。Ferris (1991, p. 9)、Lehtimäki (1993, pp. 40 ~ 43)、Whynes (1993, p. 436)、Hölttä (1995, p. 55)、Williams (1995, pp. 174 ~ 176; 1997, pp. 277 ~ 278)、

Massy (1996, pp. 75~76)、Geuna (1999, p. 17) 这些学者都认可代理理论,只是在高等教育领域深入研究代理关系还不充分。不过,除了 Kivisto (2005a; 2005b) 的著作以外,近年来越来越多的人尝试将代理理论应用于高等教育领域。McLendon (2003)、Liefner (2003)、Gornitzka 等 (2004) 和 Lane (2005) 等学者已经把代理理论应用于高等教育领域和政府—大学的关系方面。所有这些研究都将这一理论作为一种解释性的框架、启发性的建议或者通过这一理论透析事物的本来面目 (Creswell, 2003, p. 119)。在分析的过程当中,这些学者用这一理论来讨论以下热点问题如:政府的决策程序对大学行为的影响、筹资机制的选择、质量评估的目的、问责和信任之间的复杂关系^①。

1.2 研究的目的和研究的问题

学者们对大学和政府关系这一问题的研究兴趣日渐浓厚,代理理论已经为我们理解政府控制和大学责任的相关问题开辟了一条新的道路。然而,目前的研究成果还不是结论性的。在这些零散研究的基础上,通过该理论深入地观察和理解政府—大学的关系还是有一定困难的。动态的代理理论的一些实质内容似乎还没有被人们完全描述出来。在研究政府—大学的关系时,人们忽视了对代理理论的一些核心概念进行界定,并将其可操作化,而且对这一理论的优缺点也缺乏系统的研究。

尽管学者们对这一理论产生了浓厚的研究兴趣,并将这一理论引入高等教育领域,但是用该理论去检验政府—大学关系问题,还不充分。所以,我的研究目的是把代理理论作为一个理论框架,去验证政府—大学关系问题。基于此研究目的,我将回答以下两个研究问题:

(1) 当代理理论作为一种分析框架,从理论和实证的层面来研究政府—大学的关系时,它能给我们提供一种怎样的启示?

(2) 当代理理论作为一种分析框架,从理论和实证的层面来研究政府—大学的关系时,它的主要优势和不足是什么?

回答第一个研究问题,决定了代理理论所引发的理论和实证观点的实质,同时也凸显了代理理论所引发新的、非预期观点的综合能力,这些观点不同于那些依靠常识所揭示的,或是依靠其他理论方法所阐述的观点 (Harmon & Mayer, 1986, p. 61)。回答这个研究问题需要界定代理理论的概念,在政府—大学关系的背景下从理论和实证两个层面给出明确界定。理论层面界定的目的,是对于代理理论中运用的术语、概念给予一个确切的含义;操作层面的界定表明了代理理

^① 详见 2.4.4。

论的概念是如何与政府—大学关系的理论和实践层面相联系的。

第二个问题的研究体现了代理理论所能提供的观点的潜力。在相对“新”的环境下应用一种“旧”的理论，并且展现出“旧”理论的某些观点，这对于理论自身可能不具有启发意义。因此，为了发现这种理论在此背景下真正的价值，在政府—大学关系背景下需要对代理理论的优缺点进行评估。

通过已经提出的研究目标和研究问题可知，代理理论在此研究中具有双重作用：它同时具有研究工具和研究对象的作用。作为研究工具^①，从代理理论自身观点出发，代理理论将被用来研究理论和实证层面的政府—大学的关系；作为研究对象，在研究政府—大学关系的背景下，代理理论自身的优缺点需要评估。

1.3 研究框架

本研究共分为六个章节（图 1-1）。绪论之后的第 2 章概述了什么是代理理论，从而奠定了一个分析框架，这个框架将在以后的章节里逐步展开。在第 2 章，讨论了理论渊源，界定了理论的核心内涵。这一章回顾了以往代理理论的研究应用，并讨论了该理论的主要贡献和不足。全面评价代理理论是由于两方面的原因，第一，代理理论系统地应用于政府—大学关系的研究，需要做如下界定：理论内涵、理论的来源，以及如何被运用的。第二，有必要提供一个综合的、跨学科研究的、系统的综述。在以前的理论综述中，仅限于对某个具体学科或研究主题进行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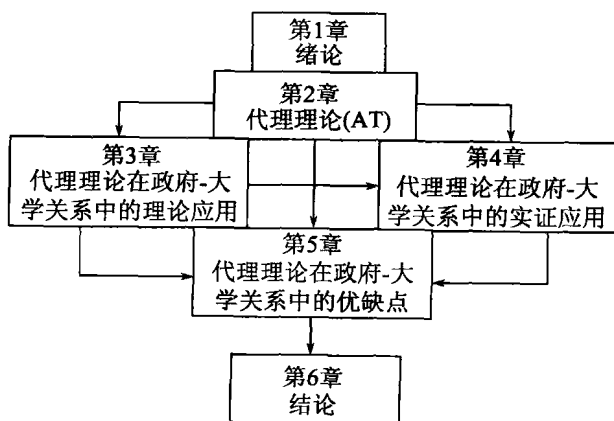


图 1-1 研究框架

^① 将代理理论作为研究工具，社会学中称其为“元理论化”（Ritzer, 1998; 1990）。其目的是从另一学科中寻求观点、工具、概念和理论，用于分析和发展研究的主题（Ritzer, 1998, p. 192; 1990, p. 5）。

在第3章,那些在第2章界定的概念将被应用于政府—大学关系的理论分析,一些分析要素是从与高等教育组织相关的理论研究中得到的。这些观点集中在代理关系、信息不对称、目标冲突、代理问题,以及代理问题的治理。在第4章,这些源于第2章,并在第3章中得以运用的概念将被应用于实证研究。

在第5章一开始,对于理论及其标准问题进行了讨论评价。通过这些讨论,以及在讨论分析前三章的基础上,分析代理理论的优势和不足。第6章围绕本研究的主要发现、结论及研究的局限性进行分析,还讨论了开展深入研究的主题和问题。

总之,本研究的思路框架是围绕两个问题展开的。第2~4章和第5章分别回答了这两个问题。由于第3章中的讨论分析是基于第2章基础之上的,而第4章又基于第2、3章,为了使分析更加清晰准确,第2~4章的研究脉络基本保持了一致。

2 代理理论概述

2.1 代理理论学科溯源

代理理论起源于经济学中的信息经济学 (Eisenhardt, 1989, p. 59)。根据 Moe (1984, p. 756) 的观点, 代理理论最初探讨研究不完全信息和风险分担等问题。通常, Spence 和 Zeckhauser (1971)、Ross (1973)、Arrow (1971) 被公认为代理理论的创始人, 他们的研究成果经常被其他学者所讨论 (Jensen, 1983, p. 334; Moe, 1984, p. 756; Eisenhardt, 1989, p. 58)。Alchian 和 Demsetz (1972) 的研究成果关注财产权和有关契约的问题, 以及团队合作中的推卸和监管问题, 同样对代理理论的发展产生一定的影响 (Jensen, Meckling, 1976; Fama, 1980)。

代理理论主流研究从一开始就是沿着两个方向发展的, 即“实证代理理论”(又称为“实证学派”)和“委托代理”(Jensen, 1983, p. 334; Eisenhardt, 1989, p. 59; Douma & Schreuder, 2002, pp. 109~110)。例如, Ross (1973)、Harris 和 Raviv (1978)、Shavell (1979), 以及 Homström (1979) 的著作是委托代理的早期代表作。Jensen 和 Meckling (1976) 的成果、Fama (1980) 的成果、Fama 和 Jensen (1983) 的研究成果表明了实证学派的形成 (Jensen, 1983, pp. 334~335)。

这两个学派都运用同样的分析单元, 即委托人和代理人之间的契约和一些相同的代理理论的假设条件。Jensen (1983, p. 334) 认为, “从两个学派的文献资料来看, 都在研究追求自我利益最大化的各方之间的契约问题, 以及如何使代理成本最小化问题 (虽然没有刻意要这样的形式)”。根据 Eisenhardt (1989, p. 59) 的观点, 这两个学派“在人、组织、信息方面持相同的假设”。不过尽管有相同的假设和关注点, 它们之间还是在很多方面存有差异。一般来说, 委托代理理论的文献更抽象、更精确, 并且是非经验性的。委托代理研究者关心的是委托代理关系的一般理论, 这种理论可以适用于律师与客户、房东与房客、雇主与雇员, 以及其他的代理关系。委托代理这一正式理论的特征是它包含了缜密的规范假设, 在其后面附有逻辑演绎与数学的佐证, 重点在于确定哪种契约是最优的 (Jensen, 1983, p. 334; Eisenhardt, 1989, p. 60)。其他的学派, 如实证文献学派, 在其研究方向上一般不用数学而更多地偏向于经验性。实证研究者更多地关注委托人和代理人可能会产生目标冲突的情况, 然后确定限制代理人寻求自我利